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 體育政策檢討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:

- (a) 告知委員當局自 2002 年以來推行體育政策檢討小組報告書 所提出建議的工作進展;
- (b) 告知委員當局將進行體育政策檢討;
- (c) 請委員就是次檢討應處理的事項發表意見;以及
- (d) 請委員就未來路向提出意見。

背景

2. 在 2005 年 9 月 7 日舉行的體育委員會會議上,委員知悉當局自 2002 年以來推行體育政策檢討小組報告書所提出建議的工作進展。 委員亦知悉當局將檢討有關工作,以制定香港體育政策。有關的體育委員會文件載於**附件**。

各事務委員會的跟進工作

- 3. 體育委員會對當局建議進行體育政策檢討和制定香港體育政 策事宜表示贊同,並請轄下三個事務委員會就下述事項再作討論:
 - (a) 按各所屬工範疇就體育發展的主要方向提供意見;
 - (b) 確定需要處理的事項,並就處理事項的優次提供意見;以及
 - (c) 必要時就有關事項作深入討論,並制訂有關未來路向的建議。

徵詢意見

- 4. 請委員:
 - (a) 省覽**附件**所載 9 月 7 日發出的體育委員會文件;
 - (b) 積極參與體育政策檢討過程;
 - (c) 就架構及宏觀規範作出評論,以供本會在隨後舉行的會議及 討論會上審議;
 - (d) 就本會應採取的步驟以跟進檢討工作提供意見。

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2005年9月